强化责任意识 强化学习教育 强化统筹结合

我州助推机关党建制度改革上台阶

本报讯(建军)今年以来,我州以“机关党组织集中建设月”活动为载体,以“三强化三注重”全面推进我州党的建设制度改革工作上台阶,为建设美丽生态和谐幸福新甘孜提供了强有力的组织保障。

强化责任意识,注重工作落实。落实“一岗双责”,层层签订党建责任书5581份,定期研究部署党建工作,切实做到机关党建“有人抓、有经费、有阵地、有制度、有落实、有考核”,做到机关党建与业务工作同步推进。定期邀请相关领导、专家学者、本州业务骨干传经授课,引导党员干部学法懂法用法,提高履职能力,截止目前,共邀请47位相关领导、专家学者、本州业务骨干授课345堂。逐步规范活动阵地建设,本着“完善功能、一室多用”的原则,各机关配套设置了图书阅览室、文体活动室等机关党员活动区域,规范了党员组织生活。其中,92%左右的党员活动区域基本达到30㎡以上。规范党务干部配备,注重年轻党务干部的储备工作,选拔了一批敢于担当、责任意识强、熟悉党务工作的同志到党组织书记岗位上来,增强了党组织活力。

强化学习教育,注重形式和效果统一。创新“三会一课”形式和内容,精心组织,做到时间、人员、内容、保障、效果五个到位,从形式到内容规范了机关党组织生活。切实组织开展“选人用人”专题学习讨论、“三学三看三比”、“落后不能思想观念落后、贫困不能战斗力贫困”大讨论以及“组织是我家,我向组织献一策”问题建议征集等活动。健全完善党建制度,依托“三严三实”专题教育和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各基层党组织进一步建立健全了一批务实管用的制度。出台《党员日常教育管理监督制度》、《党性分析制度》、《党员联系服务群众制度》等制度,突出制度的监管作用,今年以来,86名机关党员干部受到党纪政纪处分。开展支部共建共创活动,结合群众工作全覆盖、乡村治理、“软乡弱村”集中整顿,将共建共创支部和结对认亲村“两委”班子请到州上或外地发达地区,学习借鉴先进基层党建经验,截止目前,共开展考察学习27次,375人次参加考察学习;指导共建共创党支部规范发展党员,创新党员发展模式,解决个别村不发展党员、发展家族(宗族)党员、坨坨党员和新发展党员年龄老化、文化低、素质差等问题。

强化统筹结合,注重创新活动载体。结合“三严三实”专题教育活动,统筹组织开展“六个一”活动,即:一次“书香机关·践行梦想”读书活动、一次党建工作专题讲座、一次“我为机关党建献一策”征文活动、一次“奋斗的青春最美丽”党员青年联谊活动、一次党建课题大调研活动、一次“纪念建党94周年”文艺晚会。“六个一”活动共计向州级机关各基层党组织推荐经典书籍50部,收到各单位党员心得体会及读书感言58篇,征文160余篇,组织开展了43期党建工作专题讲座、230余名青年党员代表参加了联谊活动,收集调研文章77篇,并成功举办了纪念建党94周年、抗战胜利70周年、红军长征在甘孜80周年大型文艺晚会。

抓好基层党建 夯实执政基础

州中院召开集中打击拒执罪新闻发布会

本报讯(记者 杨珂 实习记者 泽仁正光 实习生 耿丽兰)7月28日,为贯彻落实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开展“集中打击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等犯罪行为专项新闻宣传周”活动的通知》精神,州中级人民法院召开新闻发布会,通报我州两级法院1–6月依法打击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等犯罪行为的工作情况。

会议指出,通过开展新闻宣传周活动,我州两级法院将以召开此次新闻发布会为契机,加强组织领导,严密组织实施,主动争取州、市(县)党委宣传部门和新闻媒体的支持配合,整合两级法院专项行动的工作成效,强化系统内执行,宣传等部门的协调联动,集中时间、力量开展工作,确保宣传活动有内容、有亮点、有反响,形成一定规模的宣传态势,全力推进全州两级法院执行工作再上新台阶,为促进平安甘孜、和谐甘孜建设保驾护航。

【答记者问】

新闻发布会上,州中级人民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刘国建,州中级人民法院执行局副局长余明平对记者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详细解答。

记者:依法打击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等犯罪行为的重点惩戒行为有哪些?

刘国建:1、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的犯罪行为。2、妨害公务的犯罪行为。3、非法处置查封、扣押、冻结财产的犯罪行为。4、其他符合司法拘留条件的行为。

记者:人民法院在打击不执行判决、裁定等犯罪行为中的具体职责是什么?

刘国建:人民法院对需要追究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妨害公务罪,非法处置查封、扣押、冻结财产罪等刑事责任人员线索,以及符合司法拘留条件,但行为人逃匿,首先对需要公安机关协助采取强制措施的人员线索进行摸底和甄别,然后将相关线索移送公安机关。人民检察院对公安机关提请批准逮捕和移送审查起诉的犯罪嫌疑人,符合条件的,依法及时批捕、起诉。经公安机关立案、侦查,人民检察院批捕和审查起诉的案件,人民法院依法及时对相关案件及犯罪嫌疑人进行审判、公开宣判。

记者:此次依法打击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等犯罪行为专项行动新闻宣传周的具体内容是什么?

余明平:此次依法打击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等犯罪行为专项行动新闻宣传周的活动时间为2015年7月22日–28日,为时7天。具体宣传内容有:1、通报开展集中打击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等犯罪行为专项行动的做法、成效、经验。2、追究刑事责任,实施司法拘留、罚款,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限制出境、高消费等强制措施的典型案例。3、近年来各地执行联动,威慑机制建设的有关情况。

记者:依法打击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等犯罪行为的工作要求是什么?

余明平:1、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安排部署。建立沟通协调工作机制,明确分管领导、责任部门和联络员,加强统一部署、汇报、协调、督促和检查。2、强化法律威慑,突出打击成效。要始终保持对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等犯罪行为依法打击的态势,根据行为人犯罪的事实、性质、情节和对于社会的危害程度,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3、加大宣传力度,营造舆论环境。要通过新闻发布会、专题报道等多种形式,展示依法打击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等犯罪行为的工作成效。

化解矛盾 润物无声

邱老汉的心结终于解开了

■ 李敬红

7月20日,色达县法院的宣讲干警来到该县康勒乡阿胶村开展法制宣传。

牧民们听说村里要来法院的法制宣讲分队,个个都很兴奋,还不到九点村级活动室就聚集了一百多人。最引人注目的要数打西二村的邱旺老汉了,他家距离村级活动室有二十多公里路程,为了赶上这场法制讲座,他五点半就起床了,经过三个多小时的爬山涉水终于在九点之前赶到了法制宣讲点,匆忙中邱老汉上衣都穿反了,在大家的一片戏谑和笑声中邱老汉找了个离宣讲人员最近的位置坐下,专心致志地听讲。

宣讲人员刚刚讲完,邱老汉就用自己的事向法官们提起问来。两年前,邱老汉和别人因为一头牦牛发生了纠纷,对方借用邱老汉的牦牛驮运东西,但因对方看管不慎导致牦牛意外摔伤死亡,邱老汉因牦牛赔偿事宜与对方产生了矛盾。法官了解情况后,通过村委会找到对方,动之以情,晓之以理,根据《民法通则》的相关规定,向对方讲清了此事应承担的全部赔偿责任,对方在法律和事实面前一扫以往的蛮横嚣张,连连点头称是,并满口应承将按照市场价格赔偿邱老汉。在法官的主持下,双方最终握手言和,达成协议。一场由来已久,积怨颇深,可能导致更大矛盾的民事纠纷就这样春风化雨、润物无声般地化解了。

邱老汉和牧民们从此事中认识到了法律的重要性,他们都希望县法院多开展这样的活动,表示将多学法律知识、多看法制节目,学会用法律去化解邻里纠纷,学会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开展法制宣传,让每一个人都尊法、学法、懂法、用法——

普法,让依法治州一路前行

稻城县开展法制宣讲活动。本报资料图

■ 本报记者 唐闯

去年,我州226名藏汉双语工作人员,20个法制宣传团深入寺庙、学校、乡村(社区)、机关、企业等开展法制宣传,各县各部门也分别利用送法下乡、群众工作全覆盖等开展法律知识宣讲。一年后,我州的农牧民、僧人、干部职工代表、在校学生、教师纷纷走上比赛场,参加四川省藏区法律知识竞赛甘孜赛区预赛。在采访这些参赛者时记者发现,深入广泛的法制宣传活动,正在成为我州开展普法的一种途径,助力我州依法治州一路前行。

僧众:依法治国是利益众生的福报

泽绒洛吾是炉霍县笨教寺院易日寺的堪布。近几年,在州、县佛协和政协举办的各种会议及相关培训中,他逐渐接触并学习了一些法律知识。他说:“佛法和法律有很多相似之处,从根本来说,佛法是利益众生,法律是服务社会。只有懂法、知法、守法,才能更好地弘扬佛教。”

泽绒洛吾告诉记者,僧人遵守国家的法律,同时修习佛法,这两者并不矛盾,其追求是相同的。在学习法律的过程中,他深刻地领悟到:一个僧人首先是国家的公民。泽绒洛吾说:“自从国家加大反腐力度,许多不守法,破坏人民利益的贪污分子受到法律的严厉制裁,寺院的僧人看到了公平和正义,他们越来越坚信,依法治国是利益众生的福报。”泽绒洛吾希望尽自己的绵薄之力,成为一个传“法”者,把自己的体悟传递给更多的僧人。

农民:每个人都应该学法、懂法、用法

四郎央张今年25岁,是雅江县的农民。在进一步熟悉法律条文之前,她对法律的认知来自电视、报纸以及县里和乡上发下来的宣传册。

“现在我知道,就连一个人的身体也是受到法律保护的。”为了准备这次法律知识竞赛,在县司法人员的指导下,四郎央张进一步学习了相关法律知识。当着记者的面,她开始背诵自己享有的诸多权利:姓名权、身份权、荣誉权、教育权……

四郎央张希望能继续学习法律知识。她告诉记者,学会了法律知识,就能用法律保护自己,不走冤枉路。“现在老家正在开发旅游业,学习了法律知识,还能帮助我更好地和别人签合同做生意。”四郎央张相信有了法律的支撑,她和家人的生活会越来越好。

干部:越来越感到自己责任重大

“每个人都应该学法、懂法、用法,用法律维护自己的尊严和权益。现在,没有法律知识寸步难行。”作为一名村官,来自丹巴县的阿妹对此深有体会。

阿妹告诉记者,作为最基层的一名工作人员,尽管自己也是法律专业毕业,但面对村民法律意识逐渐增强以及法律需求的增加,她常常感到法律知识匮乏。“很多时候,自己需要不断翻阅法律书籍,并到相关执法部门请教,才能有效地解决问题。必须懂法才能胜任基层的工作,处理好事关群众利益的事情。”阿妹说,在她的工作中涉及最多的是《治安管理处罚条例》、《民法》、《刑法》,在具体的工作中,阿妹越来越感到自己责任重大。

干警:做好法制宣传任重道远

作为康定市司法局的一名司法干警,陈雯已有6年的工作经历。她告诉记者:“与过去相比,现在我州的法律援助已经比较完善了。所有的法律援助都是免费的,如果你是低保户、妇女、儿童、在校学生、经济困难的个人,都将享受到免费的法律服务。司法部门将为这些人免费委派律师。”

但事实情况却是,如果司法部门在广场等公共场所开展法律服务,很多人会主动前来咨询。一旦自己真正受到了伤害,却由于种种原因,并不主动向司法部门申请法律援助。陈雯举例说,很多妇女遭遇了家庭暴力,碍于情面,他们宁愿向朋友倾诉,也不愿走司法程序,用法律捍卫自己的尊严。

据陈雯介绍,康定市开通了12348法律援助热线,但迄今为止,接听率并不高。除开法律意识淡薄的因素,法律宣传和服务落实到基层的过程中,也存在沟通的准确性问题。

据了解,现在我州拥有法律服务资格证的工作人员大多数不懂藏文和藏语,必须借助翻译。但很多时候,由于担任翻译的人员并非专业法律人士,在翻译过程中,法律条文的准确性难以充分保证。陈雯告诉记者,只有全社会透彻、深刻理解了法律条文,法治才能真正做到以人为本,而要实现这一目标,需要一个长期的过程。

推进依法治州 建设法治甘孜

新闻集锦

康定舍联乡支部微信群服务党员“零距离”

本报讯(周燕 倪晋文)“‘舍联乡机关支部党员学习’微信群解决了我们经常下村开展工作,不能及时参加学习的困难,太方便了,为它点赞!”7月22日,正在康定市舍联乡舍联村开展仙桃基地考察的党员吴来珍在微信群里感慨说。

“召开一次党支部会议真不容易!”舍联乡党委书记魏康林说,一直以来,该乡受移民搬迁、干部下村开展工作等影响,要召开一次党支部会议,得提前一周通知,相关工作人员要及时调整工作安排,不仅影响工作节奏,而且达不到应有的会议效果,这已经成为很多乡镇党建工作中存在的一个突出问题。

今年6月以来,舍联乡党委为解决党员集中难、教育落实难、组织生活开展难等问题,在舍联乡机关支部中开通了微信群,为党员提供了良好的党建学习平台。微信群开通以来,不仅在家的党员全部参加,下村入户的党员通过微信群同样可以参与学习、议政议事、共谋发展。所有党员在微信群中沟通、交流和学习,大家在群中发言踊跃,及时开展问题讨论、接收工作动态信息。

据了解,该乡将加大推广力度,力争在每个村都开通党支部微信群,为农村党员提供全天候、全方位的服务,进一步增强党组织的活力。

乡城公安局破获特大非法持有毒品案

本报讯(詹洪超)近日,乡城县公安局成功破获一起特大非法持有毒品案,抓获犯罪嫌疑人保某和便某,缴获毒品海洛因10包(经州计量检定测试所的检测,缴获的物品确认为高纯度的毒品海洛因,净重为3510.75克),是建州以来当地缴获海洛因同等纯度重量最大的一次。

目前,犯罪嫌疑人保某、便某对自己运输毒品的事实供认不讳,已被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审理中。

得荣县纪委监察局送“暖心藏装”

本报讯(县纪委监察局)近日,得荣县纪委监察局结合“三严三实”专题教育活动,深入县敬老院开展了“党员义工日”活动。

活动当天,党员干部与老人们促膝交谈,了解他们的生活、健康状况,为老人们打扫庭院,并送去了32套暖心藏装。

农行甘孜县支行开展严以修身专题学习

本报讯(晏中华 杨济海)近日,农业银行甘孜县支行党支部中心组召开“严以修身”专题学习研讨会。

会上,行领导组织职工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论述摘编》、《习近平谈治国理政》、全国劳模农行石渠县支行达瓦的先进事迹。要求全行职工要把“严以修身”落到实处,在“严知、严谨、严实”上下功夫,从思想上、工作上、作风上严起来、实起来,把“三严三实”要求体现到履职尽责、做人做事的方方面面。

为官不要忘记来时的路

■ 程冠军

近日,中共中央组织部发出通知,要求在“三严三实”专题教育学习研讨中,以周永康、薄熙来、徐才厚、令计划、苏荣等严重违纪违法案件为反面教材,聚焦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组织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深刻总结反思,汲取教训、引以为戒,真正在思想上、工作上、作风上严起来、实起来。

依稀记得,在周永康案还没有完全浮出水面的时候,媒体一直在追逐一个名叫周元根的人。周元根是周永康的小名。在周永康的家乡,乡亲们最感亲切的不是高官周永康,而是那个曾经朴实好学、胸怀抱负的后生周元根。然而,时过境迁,几十年过后,周元根学业有成、步入仕途并一路走高,这期间他不但改掉了“元根”这个名字,更为关键的是忘掉了做人、做事、做官的根本,终成罪人。

毁誉忠奸,是非曲直,百姓心中有杆秤。在中华传统文化里,每一个做父母的都期待自己的儿女成为一个有益于国家、有益于社会、有益于人民的人,而不是受人唾弃的贪官污吏。当官的目的是什么?儒家给出的答案是:穷则独善其身,达则兼济天下。

自古成大事者必先立志。立志很重要,立什么样的志更重要。古人把人生的大志向确定为: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这也是两千多年来植根于中国知识分子心中不变的家国情怀。作为新时期的共产党人要立什么样的志?邓小平曾指出,“共产党员要立志做大事,不要立志做大官”。做官不是目的,目的是济天下、利苍生,是利国利民。官不在大小,在廉、在能;位不在高低,在圣、在贤。

如果我们把人生的目标确定为做大事,那么做官的目的就是更好地做事,做大官的目的则是更好地做大事。当下,共产党人的“大事”是团结带领全党和全国各族人民投身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的伟大实践。这个“大事”落到每一名领导干部的肩上就是:立党为公、执政为民,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

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就要把人民当做衣食父母。今天,有不少人习惯地把自己家乡的官员称为“父母官”。但究竟谁是谁的父母?这是政治新生态下官员务必清醒认识和回答的问题。

焦裕禄不是一个大官,但是他却成了人民群众心目中的丰碑,成为领导干部永远的楷模。今年1月12日,习近平总书记同中央党校第一期县委书记研修班学员进行座谈时,希望县委书记们都能像焦裕禄一样,始终做到“四有”,即心中有党、心中有民、心中有责、心中有戒。6月30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会见受到表彰的全国优秀县委书记时,重申了“四有”要求,并在此基础上要求县委书记做政治的明白人、发展的开路人、群众的贴心人、班子的带头人。

做官先做事,做事先做人。正在开展的“三严三实”专题教育是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延伸和拓展,这表明中央对于领导干部的作风建设要常抓不懈,一以贯之。“三严”讲的是修身、用权、律己,“三实”讲的是谋事、创业、做人,目的是警醒我们的各级领导干部,永远都不要忘了做人、做事、做官的根本。忘记昨天就意味着背叛,忘记来时的路就会走向险途。因此,我们不要因为走得太远,以至于忘了为什么出发。

随笔